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相关规定，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华宇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园林”）2017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公布如下：

一、2017年第三季度（7-9月）订单情况

业务类型	三季度新签合同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 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三季度已中标 尚未签约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工程	4	168,086.92	93	625,811.59	0	0
合计	4	168,086.92	93	625,811.59	0	0

二、重大项目履行情况（注：重大项目指项目金额占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目）

1、2015年9月，华宇园林与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人民政府签订了《巴中市巴州区津桥湖城市基础设施和生态恢复建设（PPP）项目合作协议书》，工程总投资额约为55,000万元。业务模式为PPP模式。截止2017年9月30日项目合计实现营业收入17,305.93万元。

2、2016年1月21日，华宇园林与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政府签订《安顺市西秀区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PPP模式协议书》，协议金额约48,680万元。业务

模式为PPP模式，开工日期2015年10月17日。工期18个月。截止2017年9月30日项目合计实现营业收入54,239.39万元，已收款19,250.00万元。

3、2016年12月29日，华宇园林与修文县旅游文化产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修文县小箐乡崇恩森林公园建设项目融资暨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约为5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4、2017年1月10日，华宇园林与遵义红创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遵义苟坝红色文化旅游创新区建设项目投资框架意向协议书》，协议金额约为15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7,250.30万元。

5、2017年1月26日，华宇园林与华阴市人民政府签订了《陕西省华阴市美丽乡村建设及河道治理项目投资框架意向协议书》，协议金额约为5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5,367.59万元。

6、2017年2月27日华宇园林中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西秀区生态修复综合治理（二期）项目”，中标金额158,339.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69,887.06万元。

7、2017年4月15日，华宇园林及联合体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市万盛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青年工业园区一期投融资合作建设项目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约145,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8、2017年8月17日，华宇园林及联合体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林同棧国际工程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雄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简阳市东城新区雄州大道提质改造工程BLT+EPC项目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约6.7868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收入598.82万元

9、2017年8月18日，华宇园林及联合体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与成都青蒲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蒲江县西河河滨景观建设项目投建总承包合同》，项目总投资约96034.7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有序推进。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8 日